

山农大疫控组字〔2020〕18号

е

Ж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现将省委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（指挥部）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山东省健康通行码应用工作暂行规定〉的通知》（第 297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关于印发《山东省健康通行码应用工作暂行规定》的通知

山东农业大学新冠肺炎疫情
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2020 年 3 月 28 日